

证券代码：871287

证券简称：兴浩新材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河南兴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龚健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823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董事朱鹏翔因个人原因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4.公司全体高管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982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982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兴浩新材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3）和《兴浩新材 2019 年年报摘要》（公告编号：2020-004）。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982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0]1377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90.32 万元，利润总额 393.07 万元，净利润 406.82 万元。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982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2020 年度公司将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0-20%；净利润同比增长 5-10%。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982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6、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增长和未来新业务的发展前景，充

分考虑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提议本年度公司不实施利润分配。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982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7、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1、议案内容：结合公司发展阶段所处的内外部环境因素，为全面落实公司发展战略和实现阶段性经营目标，提高决策效率和竞争能力，提升企业价值，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详见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告编号：2020-005）。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982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

1、议案内容：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文件；

(2) 起草、批准、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它事项；

(4) 以上授权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完成之日止。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982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9、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

1、议案内容：结合公司发展阶段所处的内外部环境因素，为全面落实公司发展战略和实现阶段性经营目标，提高决策效率和竞争能力，提升企业价值，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详见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告编号：2020-005）。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982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10、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1、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南兴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49823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11、审议通过《拟修订<公司章程>》

1、议案内容：为适应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拟修订《河南兴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南兴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49823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12、审议通过《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议案内容：为适应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拟修订《河南兴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南兴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982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13、审议通过《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1、议案内容：为适应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拟修订《河南兴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南兴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982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14、审议通过《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1、议案内容：为适应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拟修订《河南兴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南兴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982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南九格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董富强、常慧梅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以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九格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兴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河南兴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5 日